



保险学通论

• BAOXIANXUE
TONGLUN

• 吴耀宗 主编
郝演苏

辽宁人民出版社



2 019 2968 1

502520

保险学通论

吴耀宗 郝演苏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7年·沈阳

保险学通论
Baoxianxue Tonglun

吴耀宗 主编
郝演苏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锦州印刷厂印刷

字数: 262,000 开本: $787 \times 1092 \frac{1}{2}$ 印张: $12 \frac{1}{4}$

印数: 1—15,500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谭燕 责任校对: 许光云
封面设计: 杨军

统一书号: 4090·261 定价: 2.20元

序

我国的保险企业是我国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专门从事组织保险基金、对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进行经济补偿（或给付）的经济组织；是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除了承担组织经济补偿的基本任务外，还有防灾防损、安定人民生活、聚集建设资金、保障国家财政稳定的作用。

我国的保险事业，是伴随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而诞生的。它经历了曲折的道路，在“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下，国内保险业务曾停办20年，涉外保险业务也濒临于停办的境地。粉碎“四人帮”后，祖国大地回春，1979年经国务院批准，国内保险业务又获得新生。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各种经济政策和生产责任制的不断落实，广大农村的专业户、重点户以及城乡个体经营的工商业、饮食、运输、服务等行业蓬勃发展；全国工农业生产迅猛增长，物资流通量不断增加，促使交通运输事业飞速前进；国内城乡市场日益繁荣，对外贸易往来日益频繁，人民生活水平在稳步提高，客观上对保险服务的要求也愈益迫切。因此，国内保险业务恢复以来，在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突飞猛进，对祖国“四化”建设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我国是个正在前进中的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经济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仍然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因此，我国的保险事业，任重而道远，它必将伴随国民

经济的发展而前进。

我国的保险事业，虽然刚刚起步，但它已充分发挥了组织经济补偿的作用，而且这种特定的职能作用，是任何形式所无法取代的。因此，保险事业得到了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不仅保险部门本身在研究保险理论和实践，而且全国经济学术界也在关注它的成长与发展。特别是一些大专院校都在广泛深入地探讨保险理论问题，这对保险事业的发展，无疑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保险学通论》一书，就是在保险实践和理论研究迅速深入发展的大好形势下问世的。这本书是在对国内外保险理论进行广泛研究的基础上，结合业务实践写成的。本书通俗易懂，具有系统的、独特的基础理论和观点。希望本书对保险理论研究和指导保险实践能够起到抛砖引玉之效，也相信本书无论作为保险专业的教材，还是作为专门从事保险工作人员的学习材料，或对关心祖国保险事业的各界同志，都不失为一本有益的著作。

由于我国保险事业中断了20年，目前仍然是急待发展的科学，因此，在对保险理论进行热烈讨论的今天，我们衷心欢迎有更多的保险理论专著问世，广泛发表意见。也希望有更多的部门和个人关心和支持人民的保险事业，以便使我国的保险理论研究和业务实践都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保险事业，以保障祖国“四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为实现党的十二大所提出的宏伟目标而奋斗！

王宪章

1985年11月25日于沈阳

前 言

保险在世界上已有几千年的历史。现代保险形式也有几百年的历史。凭它的老“资格”，应该是人们所熟悉的一门学问。可事实恰恰相反，很多人还不甚了解什么是保险、为什么要实行保险、怎样实行保险；不了解保险的性质、内容以及举办保险的目的和意义。更有甚者，有的还把保险与资本主义等同起来，认为保险是资本主义的东西，和社会主义是格格不入的。为了给保险正名，为我国人民保险事业兴旺发达略尽微绵之力，我们编写了这本书。

所谓保险，它是分散危险和补偿经济损失的一种方法。人们为了对付自然灾害和意外事件，根据约定的条件，将由多数成员缴纳的保险费而形成的保险基金，用于补偿少数成员因灾害事故所造成的损失或个人因死亡或伤残所带来的经济困难。这种方法，人们把它比作是“千家万户保一家”，是有道理的。

现代保险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又是社会防灾储备的一种形式。在任何社会中，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发生各种自然灾害和人们意料不到的不幸事故。这些灾害和事故，经常给人们带来威胁和不幸，给社会带来损失。为了避免或减少灾后的困难，使生产得以恢复，社会生活得以安定，在社会分工上就需要有一个专门从事经济补偿的部门。目前世界上有三种经济补偿形式：第一是自保形式，所谓自保，就是自己保自己，也就是由企业各自储存一定的后备基金，自己来补偿

发生灾害事故所遭受的损失；第二是集中形式，即从国家财政预算中提出保险后备基金，用于特大灾害事故的补偿或社会救济；第三是用保险形式建立起来的基金，即由投保人以缴纳保险费而集聚起来的基金，用于补偿单位或个人受灾后的经济损失。三种形式比较起来，保险形式是比较科学和完善的形式，也是目前各国广泛采用的形式。

我国的现代保险形式也已有100多年的历史。解放前的保险事业，是由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所控制的，确切地说，是受外国垄断资本所控制和支配的。以1936年为例，全国收取保险费约5 000余万元，被外国资本就控制4 000余万元。

解放后，我国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在“保护国家财产、保障生产安全、促进物资交流、增进人民福利”的方针指导下，在全国范围内举办了四十多种国内外保险业务。到1958年止，通过保险业务，为国家集聚了大量资金，起到了财政后备资金的作用，并对企业的生产和人民生活的安定，发挥了重大作用。但是，后来由于“左”的思想影响，错误地认为社会主义制度本身就是一个大保险公司，人们连吃饭、穿衣都可以不要钱，何况生、老、病、死、伤残呢？什么都可以由国家和集体包下来，还搞什么保险呢？在这种错误思想指导下，当然还有其它因素在内，结果于1958年停办了国内保险业务。在十年动乱期间，“四人帮”又把保险事业视为资本主义，致使仅剩下的国外保险，也遭受了严重破坏。我国的保险事业，确实是历经沧桑，多灾多难，走过了一段艰难曲折的道路。

时隔20年，1980年国务院批准恢复办理国内保险业务，从而我国的保险事业，获得了新生。几年来，我国的保险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不仅在防灾补损、稳定企业经营、安定人民生活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而且还为国家集聚了大

量建设资金，成绩是显著的。实践证明，恢复国内保险，是符合我国国民经济发展需要的、是完全正确的。保险是我国一项大有希望、大有可为的新兴事业。我们必须不断提高保险工作水平，大力宣传保险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让更多的人认识保险、参加保险。特别是对于从事保险工作的同志，更需要学习一点保险理论知识，使自己的工作做得更自觉、更有成效。

这本《保险学通论》，是在学校教材的基础上编写的，原来只供校内使用，后因校外索取者甚多，为了满足广大读者学习保险基础理论知识的需要，才决定公开出版。它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六个方面：

第一，它向读者系统地介绍保险的概念、保险发生、发展的历史过程及其存在的必然性。其中包括：保险的基本理论，保险的本质和特点，保险的基本职能和作用，保险基金确立的条件及其存在的客观依据。通过学习，可以从理论上把握保险经济运动的规律性，以减少工作上的盲目性，提高自觉性。

第二，它向读者通俗地讲解保险基本知识和基本实务。其中包括对危险的识别和危险种类的划分；保险合同和保险条款的规定和执行；保险费率的制定和保险费用的收取；事故责任的确定和理赔的原则与方法；防灾防损的基本知识和方法等等。通过学习，可以帮助我们理解党的方针政策，熟悉本职工作，不断提高自己的保险理论和业务水平。

第三，它向读者介绍保险的主要种类和主要险别。其中包括财产保险、海上保险、人身保险、再保险以及其它新险种。通过主要险种的学习，可以节省时间，收到举一反三，触类旁通的作用。

第四，结合经济体制改革，书中还介绍了风险和风险管理、保险的经营和管理。其中包括：保险的管理体制、组织机构、经营方式、资金的运用、经济效益、保险信息管理等等，对如何搞好保险体制改革也会有启迪作用。

第五，结合历史和当前国际经济关系实际，在论述社会主义保险的同时，也对西方各国名目繁多的保险种类、广泛的保险对象及其经营管理，进行了介绍，目的是便于比较研究、借鉴，为发展我国保险事业服务。

第六，在书的末尾，我们还附了我国保险的主要条款和中、英、日文主要词条的原文对照，目的是为读者准确理解原意提供方便。

全书每章虽然都各有侧重，但各章之间又是相互联系的，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在编写过程中，编者力图做到结构严谨、体系科学、内容丰富、论述准确、通俗易懂，为普及保险基础知识出力。但由于保险学是一门新兴科学，加上编者水平所限，这只能是一次探索性的尝试，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殷切期望得到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的赐教和指正。

本书由吴耀宗、郝演苏主编。参加编写的人员有王向伟、叶世伟、邢岩、吴耀宗、郝演苏、姜正新、徐立南、盛溢、曹敏。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副总经理王宪章同志对全书进行了审阅，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并为本书写了序。在本书编写过程中，还得到李松操、李桂山、纪河清等同志的热情帮助，谨此致谢！

编 者

1985年4月15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保险学概述	(1)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1)
一、什么是保险	(1)
二、保险的要素	(5)
三、保险的对象、特征和分类	(10)
第二节 保险基金	(15)
一、社会后备基金的形式	(15)
二、保险基金的概念	(18)
三、马克思关于保险基金的论述	(19)
第三节 保险的职能和作用	(24)
一、保险的职能	(25)
二、保险的作用	(31)
第四节 保险学的形成和发展	(34)
一、保险学的形成	(34)
二、保险学的研究对象和分类	(37)
三、保险学研究流派	(38)
第二章 保险的形成与发展	(41)
第一节 保险的形成	(41)
一、保险的萌芽	(41)
二、现代保险事业的形成	(43)
第二节 世界保险事业的发展	(47)
一、西方国家的保险事业	(48)

二、发展中国家的保险事业·····	(52)
三、苏联及南斯拉夫的保险事业·····	(55)
第三节 中国保险事业的发展·····	(58)
一、民族保险事业的形成与发展·····	(58)
二、新中国保险事业的建立和发展·····	(64)
三、中国社会主义保险事业的振兴·····	(69)
第四节 保险事业的发展趋势·····	(71)
一、组织形式多样化·····	(72)
二、展业领域广泛化·····	(74)
三、国际竞争激烈化·····	(76)
四、服务手段现代化·····	(77)
第三章 危险与危险管理·····	(79)
第一节 危险与保险·····	(79)
一、危险的概念·····	(79)
二、危险的特性·····	(81)
三、危险与损失的关系·····	(84)
四、危险的分类·····	(85)
五、危险与保险·····	(87)
六、危险发生与存在可能性的变化·····	(89)
第二节 危险管理的概念与种类·····	(90)
一、危险管理的产生·····	(90)
二、危险管理的概念及种类·····	(92)
三、危险管理的功能与原则·····	(94)
四、危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95)
第三节 危险管理的方法·····	(97)
一、危险管理的程序·····	(97)
二、危险管理与防灾防损·····	(103)
三、西方国家的危险管理·····	(105)
第四章 保险合同·····	(107)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概念	(107)
一、什么是保险合同	(107)
二、保险合同的特点	(109)
三、保险合同的解释原则	(112)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当事人与关系人	(113)
一、自然人与法人	(113)
二、保险合同的当事人	(115)
三、保险合同的关系人	(116)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转让和终止	(118)
一、保险合同的订立	(118)
二、保险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121)
三、保险合同的终止	(122)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凭证及其附件	(124)
第五章 再保险	(128)
第一节 再保险的概念和作用	(128)
一、什么是再保险	(128)
二、再保险的作用	(129)
第二节 再保险的种类和保额的分配方式	(130)
一、再保险的种类	(130)
二、再保险保额分配方式	(132)
第三节 共同保险与再保险	(136)
一、共同保险	(136)
二、共同保险与再保险的区别	(137)
第四节 再保险的组织形式	(138)
一、再保险市场	(138)
二、再保险经纪公司	(138)
三、专业再保险公司	(139)
四、兼营再保险业务的一般保险公司	(139)
五、再保险集团	(140)

第六章 国内财产保险	(141)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141)
一、财产保险的含义.....	(141)
二、财产保险的对象.....	(142)
三、财产保险的种类.....	(144)
第二节 财产保险的基本内容	(147)
一、保险利益.....	(147)
二、保险价值.....	(148)
三、保险金额.....	(150)
四、财产保险责任范围的分类.....	(152)
第三节 财产保险费率的制订	(153)
一、什么是保险费率.....	(153)
二、保险费率的构成.....	(153)
三、保险费率的计算方法.....	(156)
四、制订保险费率的原则.....	(157)
五、影响保险费率开价的因素.....	(158)
第四节 财产保险事故的审核与理赔	(159)
一、保险事故.....	(159)
二、保险理赔的作用和原则.....	(160)
三、保险理赔手续.....	(162)
四、保险理赔中的归档工作.....	(164)
五、赔款计算的基本方法.....	(165)
第七章 人身保险	(168)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68)
一、什么是人身保险.....	(168)
二、人身保险的特性.....	(168)
三、人身保险的作用.....	(172)
第二节 人身保险的分类	(173)
一、按实施形式分类.....	(173)

二、按危险范围分类·····	(174)
三、按投保对象分类·····	(178)
第三节 人寿保险费的计算·····	(180)
一、死亡表·····	(181)
二、利息·····	(184)
三、净保险费的计算·····	(187)
四、毛保费的计算·····	(193)
第四节 人寿保险的责任准备金·····	(195)
一、理论责任准备金的计算·····	(197)
二、实际责任准备金的计算·····	(200)
三、平均准备金的计算·····	(203)
第八章 涉外保险·····	(204)
第一节 涉外保险概述·····	(204)
一、涉外保险的形成·····	(204)
二、涉外保险的特性·····	(207)
三、涉外保险业务种类·····	(210)
第二节 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对象、特点和种类·····	(213)
一、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对象和特点·····	(213)
二、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种类及主要险别·····	(214)
第三节 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责任范围和期限·····	(215)
一、远洋船舶保险·····	(215)
二、国际航线的飞机保险·····	(216)
三、涉外汽车保险·····	(217)
四、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期限·····	(218)
第四节 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除外责任及被保险人 的义务·····	(219)
一、远洋船舶保险的除外责任·····	(219)
二、飞机保险的除外责任·····	(220)

三、涉外汽车保险的除外责任·····	(220)
四、保险人的权利和被保险人的义务·····	(221)
第五节 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程序和原则·····	(222)
第六节 国际运输工具保险的有关险种·····	(226)
一、与远洋船舶有关的险种·····	(226)
二、与飞机保险有关的险种·····	(228)
三、与汽车保险有关的险种·····	(229)
第九章 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	(230)
第一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230)
一、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的种类·····	(230)
二、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的理赔·····	(234)
三、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的追偿·····	(236)
四、我国海上进出口货物运输保险·····	(238)
第二节 陆上货物运输保险·····	(240)
一、陆上货物运输保险·····	(240)
二、航空货物运输保险·····	(244)
三、国际邮包保险·····	(246)
第三节 共同海损·····	(247)
一、共同海损的定义及其成立的条件·····	(247)
二、共同海损理算·····	(252)
第十章 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258)
第一节 保险经营与管理概述·····	(258)
一、保险企业经营管理的必要性·····	(258)
二、保险企业经营管理的性质·····	(261)
三、保险经营管理的职能·····	(263)
四、保险企业管理的任务和原则·····	(266)
第二节 保险公司的组织管理·····	(270)
一、根据需要,合理地设置保险机构·····	(270)
二、组织管理必须贯彻统一指挥与分级管理相结合的	

原则·····	(270)
三、建立保险机构,必须遵循精简、高效的原则·····	(271)
四、实现组织管理必须坚持群体最优结合的原则·····	(271)
第三节 保险公司的业务管理·····	(272)
一、展业管理·····	(272)
二、承保工作管理·····	(272)
三、理赔工作管理·····	(273)
四、危险管理·····	(274)
第四节 保险公司的财务管理·····	(275)
一、保险资金来源的管理·····	(275)
二、保险资金运用的管理·····	(279)
第五节 保险信息管理·····	(282)
一、保险信息的概念·····	(282)
二、保险信息的内容与分类·····	(284)
三、保险信息的特点·····	(287)
四、保险信息的运用与组织·····	(289)
附 录·····	(295)
中、英、日常用保险词汇对照·····	(295)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船舶保险条款·····	(325)
1974年约克—安特卫普规则·····	(359)
北京理算规则·····	(370)

第一章 保险学概述

第一节 保险的概念

一、什么是保险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在我们生息繁衍的世界上，不管科学技术多么发达，人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能力多么强大，由于自然、社会、机械、人为等因素引起的各种意外危险损失还是难以完全避免的。如：火灾、台风、雷击、地震、海啸、洪水等自然灾害；轮船颠覆、石油井喷、煤矿塌方、飞机坠落、机械故障、交通事故等意外事故；人的工作过失或产品质量缺陷导致的各种责任事故；违反合同、不守信用所引起的各种经济损失等等。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步，商品经济的发展，技术和财富出现密集化的趋势，商品流转的领域不断扩大和复杂化，造成新的危险因素不断增加，危险所导致的经济损失相对扩大。如汽车的发明，扩大了商品流通的范围，加强了人们之间的相互交流和了解，促进了社会经济的进步和繁荣，但也造成了一系列的交通事故。自1885年德国人卡尔·本茨建成世界上第一座汽车制造厂起，到1979年底，全世界已经有2 000余万人死于车轮之下，目前每年仍有30万人因车祸而丧生。核能的开发和利用，是人类在本世纪所取得的重大科学成果之一，它使人类利用自然的能力提高了一大步，同时也给人类面临的危险